**2022第四屆 【表演藝術金創獎】**

**創作企劃獎暨創投計畫**

**孵化創意，實現夢想！**

**【計畫宗旨】**

所有無價的作品，源自靈光乍現的創意。您是否有獨樹一格的企劃，等待實現夢想的臨門一腳呢？是否覺得一部好作品，卻得不到夠好的發表資源呢？只要您敢作夢，廣藝就幫您圓夢。為您不世出的新作開發市場，打造獨一無二的價值，達到藝術與市場雙贏局面，讓創作者的創意想法，轉換為長長久久的精彩。

廣藝基金會自2011-2018年起推出「委託創作」計畫，鼓勵優質創作，扶植各類表演藝術新作已超過百餘部。2019年起首創結合創投的【表演藝術金創獎】，支持得獎作品進行首演，並協助媒合策展人、場館、藝術節、表演公司等方式，讓作品得到提高能見度，擴展後續巡演機會的效果。

【表演藝術金創獎】結合「獎勵創作」與「藝企創投」，讓得獎作品從創作到演出，得到一貫的扶持與推廣。讓創作者無後顧之憂，盡情開發想像力，一圓將作品展露舞台的夢想，並打磨成優質精品。期盼藉由【表演藝術金創獎】拋磚引玉，開拓市場、吸引投資，打造活潑的表演生態，讓台灣表演作品立足本土，走向世界。

**【金創三階段】**

為全面照顧優質作品從創生到推廣的完整過程，【表演藝術金創獎】分三階段進行，包括評選、試演決選、創投推廣三階段。

**第一階段：評選**

1. **書面企劃徵件時間：2022年2月11日(五)起至2022年3月31日(四)23:59止。**

評選項目：**企劃完整性30%、創意度30%、未來發展性20%、預算合理性20%**。

參與投件之作品，將由本會成立內部審查小組進行申請資格審核及初審，通過者得入選複審面談。

1. **書面企劃初審結果公告：2022年4月20日(三)**
* 初審結果將以電子信件通知投件者，並公告於廣藝基金會官網及臉書粉絲專頁。
* 進入複審之團隊須與本會簽立合作意向書，以確定得獎後雙方後續合作推廣意願。
1. **複審面談日期： 2022年5月11、12 日(擇一日舉辦)**
	* 由本會邀集業界專業人士組成之評審團隊。
	* 複審面談當日，入選者須派員(1-2名)至現場，以簡報方式，每組15分鐘，向評審團隊說明作品內容，並回答評審現場提問。
	* 由評審評選出3名進入決賽試演作品，及2名佳作。
2. **複審結果公告： 2022年5月20日(五)**
* 試演入圍作品得參與【第二階段-試演決選暨頒獎典禮】。
* 佳作得獎者得參與【第二階段-頒獎典禮】及後續宣傳推廣支援。

**第二階段：試演決選暨頒獎**

**日期： 2022年8月23、24日(擇一日舉辦)**

**地點：廣達電腦研發中心 廣藝廳**

* + 試演演出長度：20-30分鐘
	+ 試演演出內容：形式不限
	+ 試演資金：由本會提供新台幣10至20萬元不等之試演資金（視作品型式、內容、規模由本會核定之）。
	+ 場地與設備：本會提供廣藝廳既有設備，相關技術資料請逕自下載：<https://reurl.cc/e6M3LL>，額外器材設備由團隊自行負擔之。
	+ 由本會邀集業界專業人士組成之評審團隊評選獎項，並於當日頒發各獎項(包含佳作)之獎座、獎金。

**金獎 取一名，頒發新台幣10萬元整及獎座。**

**銀獎 取一名，頒發新台幣8萬元整及獎座。**

**銅獎 取一名，頒發新台幣5萬元整及獎座。**

**佳作 取二名，頒發新台幣3萬元整及獎座。**

(本獎項評選辦法為積分制，如試演者未達獎項基準，評審得決議獎項從缺。)

**第三階段：創投推廣**

1. **創投辦法**
* 獲獎之團隊及作品，廣藝將提供三年創投營運計畫，由廣藝或協力單位提供全額資金，支持獲獎作品正式公演及巡演。公開首演須於 一年半內（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完成。
* 演出地點、場次、預算以團隊計畫書內容為基礎，作品獲獎後，廣藝將依實際狀況與團隊進行細節協商，確定最後創投及合作模式。如雙方商議無法達成共識，廣藝保留投資與否之最後決定權。
* 參賽者擁有作品完整著作權及使用權，廣藝將與獲獎者簽訂三年創投營運合約，規範雙方權利義務。三年創投計畫結束後，雙方得商議後續合作方式，廣藝擁有優先續約資格。
* 本獎項為「獎勵創作」與「藝企創投」二合一制，如不同意上述創投模式，請勿報名。
1. **推廣資源**

得獎作品（含前三名及佳作），不論是否進行創投，廣藝均將為獲獎作品提供推廣資源。包括：

* **宣傳與行銷：**廣藝提供自營以及合作的各項宣傳管道，無償為獲獎作品支援宣傳、行銷。包括網站、電子報、平面宣傳品、微信公眾號、及兩岸表演業界通訊等。
* **節目推介：**廣藝將主動薦送優秀作品給兩岸重要場館、藝術節、演交會、院線、表演公司、媒體…等，並結合華文地區創作及發表平台，讓獲獎作品得到最大可能接觸面。

**【投件辦法】**

**一、申請資格**

（一）申請人須為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自然人或經中華民國政府立案之團體，經營或從事文化藝術產業。

（二）不包括下列對象：

* 各級政府機構及其所屬單位或以其為主要股東／捐助人之組織。
* 各政黨及其所屬單位或以其為主要股東／捐助人之組織。
* 各級學校及其所屬單位。
* 為學位或升等而進行之計畫。

（三）申請作品規範：

* 須為未曾完整公開發表的原創表演作品。
* 若作品曾經參與相關創作補助計畫之階段性呈現，並於本會訂定之試演會之前無正式對外演出規劃，視為符合投件資格。
* 投件類型涵蓋音樂、舞蹈、戲劇、音樂劇、科技藝術、跨領域創作等各類型之表演藝術作品。

**二、申請內容**

**（一）申請方式：**統一採網路報名，報名連結：<https://forms.gle/eS54LnuiDX8wDH1YA>

**（二）申請時間：**自2022年2月11日(五)起至2022年3月31日(四) 23:59止。依網路表單收件時間為準，逾時恕不受理。

**（三）申請文件：**以下每一項目請獨立製作成一個檔案，以利上傳至報名表單中。

* + 1. 企劃書：
* 請事先下載並完整填寫申請表： [https://reurl.cc/qOGqxN](%20https%3A/reurl.cc/qOGqxN) ，並將申請表作為企劃書封面。
* 企劃書內容須包含但不限於計畫構想、內容大綱、團隊介紹、製作團隊名單、演出場次及票價規劃、行銷宣傳規畫…等。

檔案名稱：申請單位\_計畫名稱\_企劃書。上傳格式：Word/PDF，100MB為限。

1. 預算表：針對企劃書內容擬定之各項預算，以新台幣500萬元為上限。

檔案名稱：申請單位\_計畫名稱\_預算表。上傳格式：Word /PDF/Excel，10MB為限。

1. 附件一：團體申請者須檢附立案或登記證書影本；個人申請者須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檔案名稱：申請單位\_計畫名稱\_附件一。上傳格式：Word/PDF/Jpeg，10MB為限。

1. 附件二（非必要）：過往作品等參考影音資料。請將影片上傳至雲端空間，於附件檔案中詳列影片網址、作品名稱、過往演出之時間地點場次、演出簡短說明等。

檔案名稱：申請單位\_計畫名稱\_附件二。上傳格式：Word /PDF/Excel，10MB為限。

**（四）注意事項：**

1. 入選名單公告前，本會謹守保密原則。
2. 入選者/團隊應依提案之計畫內容執行，如欲變更計畫須於收到複審面談通知一週內提出。本會保有同意權以及撤銷資格之權利。
3. 複審面談、試演會、頒獎典禮等各項活動，如因新冠肺炎疫情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影響，本會將依據政府單位公告調整活動內容及形式。
4. 本會保留本活動辦法之修改、終止、變更活動內容細節之權利。

承辦人：廣藝基金會 節目部 陳怡瑄
聯絡電話：03-327-2345 分機：11275

手機：0972-827-688

E-mail：YiHsuan.Chen@quantatw.com